

# 屏東縣立明正國民中學 115 學年度九年級學生選修 抽離式技藝教育課程申請表

班 級		座 號		姓 名	
出生(民國)年月 日		身分證字 號			

一、志願序，填寫說明如下：

兩學期皆可參加，或擇一學期參加，選填欲參加班別〈請依志願填入 1、2、3 排序，最少 1 個志願，不想上的職群請勿選填。〉

例如：上學期我最想上土木與建築職群，家政職群排第 2 志願，就把土木與建築職群前的空格填 1，家政職群前的空格填 2，以此類推。

2. 若下學期還想參加技藝班，若餐旅為第一志願，家政為第二志願，就把餐旅職群前的空格填 1，家政職群前的空格填 2。若有不想參加的，請勿填寫。

<b>上 學 期</b>		食品職群 — 如：烘焙、中式麵米食加工〈與屏榮高中合作〉
		家政職群 — 如：美容、美髮〈與民生家商合作，長照融入〉
		土木與建築職群 — 如：識圖與製圖、砌磚基本介紹〈與屏工合作〉
<b>下 學 期</b>		家政職群 — 如：烹飪、幼保〈與屏榮高中合作，長照融入〉
		餐旅職群 — 如：中餐廚藝、西餐廚藝製作〈與民生家商合作〉

以下黑框處由輔導室填寫

二、多元 性向測 驗結果 (50%)	項 目	語 文 推 理	數 學 推 理	圖 形 推 理	機 械 推 理	空 間 關 係	中 文 詞 語	英 文 詞 語	知 覺 速 度	三、生 活表現 (10%) 採計至 5/27	大 過	小 過	警 告	大 功	小 功	嘉 獎
	百 分 等 級															

四、 綜合領 域成績 (40%)	學 期	七上	七下	八上	
	百 分 等 級				

<p>五、家長同意書： 本人同意子女參加技藝課程，並督促子女認真學習及遵守課程相關規定。</p>	<p>家長簽名：_____</p> <p>(全名)</p>
<p>六、學生保證書： 我已考慮清楚決定報名技藝課程，參加課程期間必認真學習並遵守相關規定，不輕言退出。另，若無法遵守規定，則無異議接受退訓。</p>	<p>學生簽名：_____</p> <p>(全名)</p>
<p>七、導師意見與推薦：</p> <p>_____</p> <p>_____</p>	<p>導師簽名：_____</p> <p>(全名)</p>

**遴選說明：**

1. 技藝教育遴輔委員會將以學生志願序、多元性向測驗結果、綜合領域成績及生活表現(採計至 5/27，以校方學籍管理系統紀錄為主)及導師建議為評選標準，產出學生入選名單。
2. 入選之學生在技藝班之學習表現不佳或擾亂上課秩序者，遴輔會得隨時取消該學生之技藝教育課程資格。
3. 民生家商家政職群(美容美髮)及屏榮家政職群(幼保)為長期照護融入課程，學生須至長照機構進行 1 次課程。
4. 入選學生須上足規定時數(始業式說明)，否則不予成績證明。
5. 參加第一學期技藝課程之同學可報名參加 115 學年度屏東縣技藝競賽。
6. 請慎選志願班別，若不喜歡的請不要選填。
7. 每學期保障特教生固定名額。
8. 上課時間：  
每週四下午第 5-7 節，至高職端上課。(上學期 15-17 次、下學期 12-15 次。)
9. 4 月 20 日起可開始繳交申請表，最晚於 115. 5. 28(四)放學前繳回輔導室，逾時不候。
10. 上下學期技藝班錄取名單將於七月中-七月底(待縣府核准)後統一公告。
11. 近年本校技藝班上課內容可參考本校輔導室粉絲專頁。

請掃 QR Code →

